

抚远市中医医院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抚远市中医医院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抚远市中医医院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抚远市中医医院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抚远市中医医院始建于1986年，占地面积13000平方米，建筑面积8000平方米，是一所以中医为主，中西医结合治疗集医疗、教学、康复、预防为一体的国家级二级乙等医院，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黑龙江省中医药科学院非直属附属医院。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城镇职工医疗保险、驾驶员体检、各种商业保险定点医院，残疾人康复定点医院。

(一)为人民群众提供中西医医疗、预防、保健、计划生育、康复等医疗卫生服务。

(二)贯彻落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中西医并重方针和国家中医药法律法规,执行中医药政策;拟定实施中医药、民族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发展战略、规划;指导全市各医疗机构发展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业务建设。

(三)确保全市人民中西医疗健康需求,建立与地方经济发展相适应的中西医结合医疗环境。加强中医医院标准化管理

(四)贯彻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药品集中采购工作,执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负责医院内部的药品和医疗器械管理工作。

(五)承担意外灾害事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急救及社区预防、保健和康复医疗服务工作。承担体检工作,开展各种医疗保健卫生知识宣传普及。

(六)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的优势和作用,负责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医药健康管理项目的实施和日常管理

(七)组织实施中医药科学研究,推进医学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承担中医药人才培养,中医药继续医学教育工作。

(八)做好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等定点医疗机构的各项工作。

(九)参与卫生扶贫、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承担市委市政府及市卫健局交办的其他卫生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抚远市中医医院单位内设机构(处室)共16个,包括:内科、外科、妇科、耳鼻喉科、针灸科、康复科、老年病科、治未病科、中医护理门诊,设有检验科、放射科、CT室、彩超室、心电图室、PCR实验室等医技科室。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1	抚远市中医医院	公益二类	事业单位	1	16

第二部分 抚远市中医医院2024年单位预算 公开报表

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抚远市中医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34.2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736.9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35.8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34.28	本年支出合计	834.2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834.28	支出总计	834.2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抚远市中医医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34.28	834.28	834.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5		834.28	834.28	834.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5003	抚远市中医医院	834.28	834.28	834.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抚远市中医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834.28	667.06	167.2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3	61.5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53	61.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74	13.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79	47.7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6.91	569.69	167.22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613.63	546.41	67.22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13.63	546.41	67.22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28	23.28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3.28	23.28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4	35.8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84	35.8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84	35.8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抚远市中医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34.28	一、本年支出	834.2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4.2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736.9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35.84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834.28	支出总计	834.2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抚远市中医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34.28	667.06	642.53	24.53	167.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3	61.53	61.53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53	61.53	61.53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74	13.74	13.74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79	47.79	47.79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6.91	569.69	545.16	24.53	167.22
21002	公立医院	613.63	546.41	521.88	24.53	67.22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613.63	546.41	521.88	24.53	67.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28	23.28	23.28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3.28	23.28	23.28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84	35.84	35.8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84	35.84	35.8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84	35.84	35.84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抚远市中医医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67.06	642.53	24.5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8.75	628.7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4.50	214.50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214.50	214.5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4.73	114.73	0.00
3010201	津补贴	109.09	109.09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5.64	5.64	0.00
30103	奖金	26.49	26.49	0.00
3010301	奖金	26.49	26.4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79	47.79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68	22.68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22.40	22.40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28	0.2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0	0.60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60	0.6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84	35.8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6.12	166.1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3	0.00	24.53
30208	取暖费	24.53	0.00	24.53
3020802	专用房屋取暖费	24.53	0.00	24.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8	13.78	0.00
30302	退休费	13.58	13.58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10.34	10.34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3.24	3.24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6	0.16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16	0.16	0.00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抚远市中医医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抚远市中医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抚远市中医医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抚远市中医医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7.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22
30205	水费	0.22
3020501	办公水费	0.2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0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00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抚远市中医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67.22	167.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黑财指（社） 【2024】48号黑龙江省 财政厅2024年中央财政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 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 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抚远市中医医院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黑财指（社）【2024】48号黑龙江省财政厅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部分）	
购买设备	抚远市中医医院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养一批中医护理骨干、加强知识储备，传承并发展中医护理精髓，推动中医护理学科发展形成一批中医护理特色成果，更好的服务与百姓。	
工作经费	抚远市中医医院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养一批中医护理骨干、加强知识储备，传承并发展中医护理精髓，推动中医护理学科发展形成一批中医护理特色成果，更好的服务与百姓。	
黑财指（社） 【2024】49号 中央财 政医疗服务与保障提升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抚远市中医医院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黑财指（社）【2024】49号 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4年收入预算834.2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34.2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34.2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8.64万元，增长19.9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聘用人员工资及五险；二是项目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

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4年支出预算834.2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667.0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4.64万元，增长25.2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聘用人员工资及五险。

2. 项目支出预算167.2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00万元，增长2.45%。主要变动情况：项目变化，使用费用增大。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抚远市中医医院为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安排9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9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5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房屋6880.77平方米。

2024年，本单位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3年预算为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级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财政拨款结转：指项目实施周期内，年度预算执行结束时，预算未全部执行或因故未执行，下年需要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财政拨款资金。

八、财政拨款结余：指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财政拨款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中医院、中西医结合

医院、民族医院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应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